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岭矿业 000655）

二〇二一年三月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铁精粉主要销售给黑色冶炼企业及各大钢厂，铜精粉和钴精粉属于伴生矿，产量占比很少，基本产销平衡。公司铁精粉铁含量基本在 65%以上，含硫、磷等杂质不高，主要作为炼铁、炼钢的原料。公司下属单位机械制造厂所生产的铲运机、破碎机、矿车、罐笼等设备主要用于国内各大规模矿山企业，是山东省机械工业生产定点企业。公司球团矿为酸性氧化球团，品位 63%~64%，主要销售给黑色冶炼企业及各大钢厂，主要用于高炉冶炼。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3,48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41%；实现利润总额28,68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045.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29%。

报告期内年共生产铁精粉 121.09 万吨，销售 121.45 万吨；生产铜精粉金属量 1104.17 吨，销售 1042.76 吨；生产球团矿 24.57 万吨，

销售 25.56 万吨；生产钒钛球团 12.34 万吨，销售 19.5 万吨。

二、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2020 年度共召开七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1、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的议案。

2、2020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公司在山钢财务公司存贷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 公司《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2) 公司《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3) 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4)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20 年 1 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公司《关于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7、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以上会议决议均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信息披露。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认真执行或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使股东大会的决议得到全面落实，进而充分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1、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 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发展、制度完善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在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时，通过事前意见和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等方式，对公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报告审计机构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客观地决策及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专门委员会发挥专门议事职能，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保障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发挥职能，就相关工作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

作用。

（五）及时披露公司信息、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

2020 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流转和对外发布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

公司日常主要通过咨询电话、电子信箱、互动易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和沟通，及时为投资者答疑解惑。2020 年公司参与了山东辖区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一次，通过电话、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一百余条，公司通过多形式、多层次的交流互动，在保证公平公正的基础上，使投资者对公司有了更加全面的了解，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基于改革发展全局，落好“关键子”、下好“先手棋”意义重大。从宏观经济角度看，风险蕴含机遇，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加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加剧了我国经济发展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但是，也应该认识到：我国是全世界唯一拥有最完整工业体系的国家，应对疫情出现了许多新产业新业态，国民经济具有极强的韧性和巨大的回旋余地，长期向好趋势不容质疑。从行业发展分析，压力催生动力，随着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国际政治格局深度调整，我国将构建

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新格局将以拉动内需为目标，会进一步刺激整个市场对钢材的需求，进而会对国内铁矿石市场形成有力支撑。从自身实际审视，挑战激发潜能，我们既要正视资源项目获取难度大、劳动生产率不高等问题，也要看到借助改革的“东风”，公司的发展潜能正在逐层激发释放；各级领导班子精诚团结、创新开拓，科学决策能力和领导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职工队伍精神面貌和综合素质显著提升，干事创业的信心十足、信念坚定。这些都是我们站在新起点、谋求新发展的优势。

2021 年工作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生产经营，坚决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思路，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增加企业效益和职工福祉为根本目的，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